

米易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米易县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
实施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级各行政执法部门：

经县政府同意，现将《米易县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2023—2025年）》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米易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3月21日

米易县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 实施方案（2023—2025年）

为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中央、省、市关于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工作安排，落实《米易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方案（2021—2025年）》相关工作要求，切实提升行政执法质量和效能，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助力米易县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试验区，结合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对标落实中央、省、市工作部署，将党的领导贯穿行政执法领域全过程和各方面。到2025年底，行政执法突出问题得到有效整治，行政执法工作体系更加完善，行政执法队伍素质能力全面提升，行政执法监督机制和效能建设进一步强化，行政执法信息化、数字化水平切实提升，行政执法质量和效率显著提高，行政执法权威和公信力明显增强，人民群众对行政执法的满意度大幅上升。

二、重点任务

（一）着力提升行政执法队伍能力素质。

1.强化政治建设。始终把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放在首位，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指示精神，加强党的组织建设，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不断提高行政执法人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

力、政治执行力。坚持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提高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转化效率，全面提升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的能力水平，切实提升人民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和满意度，为建设产业强、生态优、人文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米易提供坚强法治保障。

2.深化学习培训。充分利用国家公职人员学法考法平台和部门讲堂等方式开展学习，确保行政执法人员每年进行60学时以上（新进行政执法人员当年120学时以上）的法律法规学习，重点强化对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程序以及本部门相关的专业法律知识学习，在编在岗行政执法人员参训率达100%。2024年6月前，行政执法部门完成对本部门行政执法队伍的全员轮训，将轮训情况报县司法局。各行政执法部门要加强对乡镇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培训工作的指导，乡镇综合执法人员要参加县级有关业务部门组织的培训，积极探索跨部门联合开展承担多个部门行政执法事项人员的培训。

3.提升攻坚能力。围绕执法活动全过程，通过组织执法文书制作、庭审观摩、模拟执法、应急处置演练、执法信息系统和新型执法装备应用演练，促进行政执法人员熟悉执法流程、执法文书、执法用语、执法技巧等专业技能。丰富实战练兵方式，采取乡镇交叉、部门交流、专家讲座等形式，开展全方位、多层次岗位练兵活动。县司法局每年组织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活动，通报优秀和不合格案卷，定期评选发布年度行政执法典型指导案例，提高行政执法案件办理质量。开展以知识竞赛、文书制作、

模拟执法等为主要内容的执法技能大比武活动，强化经验交流，积极选送优秀人才参与上级比武练兵。

4.严格资质装备管理。强化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确保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坚决杜绝无行政执法资质人员及辅助人员独立从事行政执法工作。健全完善行政执法人员年度考核和退出机制，对不符合执法资质的依法予以暂扣、收回或者注销行政执法证件，每年定期开展全县行政执法人员专项清理活动。落实四川省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管理实施办法，加强制式服装、标识、装备配备等方面的管理工作。选树先进典型，对在行政执法工作中涌现的先进集体和个人，及时进行宣传推介，开展经验交流等活动。

（二）着力提升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水平。

1.全面整治行政执法突出问题。持续深化人民群众最不满意行政执法突出问题承诺整改行动，对标群众反映强烈的运动式执法、“一刀切”执法、简单粗暴执法、野蛮执法、过度执法、机械执法、逐利执法等重点问题，扎实开展专项治理。各行政执法部门要梳理本领域行政执法突出问题清单，结合实际制定整改方案，实行“清单制+责任制+销号制”管理，推动问题整改落地落实见效。

2.积极推行行政执法标准规范。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定和管理工作的意见》，全面实施《四川省行政裁量权基准管理规定》，深入推行“一目录五清单”精准高效监管执法，严格规范裁量权行使。推动落实全省行

政执法文书、流程标准、法制审核事项、用语、案件编号、行政裁决程序规则等标准在我县落实落地，修订完善《米易县行政执法标准化手册》并在全县乡镇、各行政执法部门推广使用，切实提升行政执法的规范化、标准化、精细化水平。

3.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工作机制。全面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全过程记录、重大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根据不同领域特点和风险程度确定监管内容、方式和频次，探索推行多事项合并监管，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最大限度减少涉企现场检查频次，降低市场主体负担。对事关公共安全和人民群众生命健康等特殊行业、重点领域，依法依规实行全覆盖重点监管。切实开展涉企行政执法案件大评查专项行动，健全完善涉企行政执法违法行为投诉举报处理机制，依法保护民营企业 and 企业家权益。

（三）健全完善行政执法工作制度。

1.有序推动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县司法局督促指导各行政执法部门于2024年底前研究制定行政执法事项目录清单。积极配合上级业务指导部门开展行政执法事项清理工作。城市管理、市场监管、文化市场、交通运输、应急管理、农业等综合行政执法领域，严格按照国家制定的本领域综合行政执法标准化指南开展执法，提升执法规范化水平。

2.推进乡镇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深入贯彻落实《四川省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加强乡镇（街道）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川府法组办〔2023〕8号），2024年，确定草场镇开展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试点，以

《米易县行政执法标准化手册》为案件办理“教科书”，通过完善机构设置、加强人员配置、强化办理案件等切实提高基层执法水平，打造规范乡镇执法样板。在省政府赋予乡镇（街道）县级行政权力事项指导目录（第一批、第二批）范围内，继续按程序、依法依规赋予乡镇发展所需的县级行政权力事项。健全完善赋权事项评估和动态调整制度，加强调查研究和意见反馈，2024年底前对已经下放乡镇的行政执法事项至少进行一次评估，对因法律法规修订、执法事项清理和使用频率低、专业性较强的行政执法事项依法及时予以调整。

3.健全完善行政执法协作配合机制。各行政执法部门要完善事前事中事后监管衔接机制，建立健全审批、行业主管、监管执法部门间信息共享和联席会商机制，加强食品药品、交通运输、文化旅游等领域跨区域执法协作，提高区域行政执法协同效应。完善行政执法管辖、法律适用、裁量标准等行政执法争议协调机制。畅通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渠道，落实行刑衔接联席会议制度，提高行刑衔接的及时度、全面度、规范性和成案率，有效破解“行刑衔接难”。建立完善行政执法部门与纪检监察机关的协作配合机制，及时依规依纪依法移送行政执法过程中发现的有关问题线索。

（四）积极推进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建设。

1.建立健全行政执法监督制度。严格落实《四川省行政执法监督条例》，建立县乡两级行政执法监督权责清单，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监督体制、职责、内容、方式和程序等。严格落实行政

执法评议考核办法，明确年度评议考核对象、内容，通过实地检查、公开评议、知识测试等方式分步骤阶段扎实开展考核，形成评议考核结果并及时向考核对象通报。规范行政执法投诉举报案件办理程序及案卷管理，实现全过程溯源管理。

2.规范完善行政执法监督机制。落实中央、省、市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建设要求，研究制定细化米易县实施方案，充分发挥行政执法监督对行政执法工作的统筹协调、规范保障、督促指导作用。2024年底前基本建成制度完善、机制健全、责任明确、监督有力、运转高效的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实现对行政执法工作全方位、全流程、常态化、长效化监督。县司法局充分发挥司法所职能职责，积极参与乡镇执法规范化建设，探索丰富乡镇行政执法监督工作的方式方法，探索建立乡镇行政复议代收转办点。

3.探索行政执法监督模式。县司法局研究制定全县年度行政执法监督工作方案，综合运用行政执法工作报告、统计分析、评议考核等方式，对行政执法工作情况开展经常性监督，督促行政执法部门全面履行行政执法职能。定期对全县行政执法数据统计分析，找出行政执法存在的难点痛点堵点，提出有针对性切实可行地规范行政执法行为的意见，组织各行政执法部门开展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专项行动。各行政执法部门承担行政执法监督职责的机构，要加强对本部门本系统行政执法工作和重大行政执法案件的统筹协调、日常监督和业务指导。

4.全方位加强多元监督。推进行政执法监督与检察监督、行

政复议，行政诉讼监督、巡察监督、12345政务便民服务热线等有机衔接，广泛收集问题线索和意见建议，及时处置相关单位反馈的执法不规范问题，提高监督的精准度、时效性，加强与全市其他区县的行政执法监督协作联动，通过组织案卷互评、建立互通标准，共建一体化营商环境。

（五）着力提升行政执法保障能力。

1.提升机构队伍规范化水平。合理配备行政执法力量，建设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专门法治队伍。按照配置执法工作实际强化法制审核人员配置，强化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协作，提高法制审核实效。加强行政执法部门公职律师和法律顾问队伍建设，充分发挥公职律师和法律顾问在法制审核工作中的作用。推动建立行政执法监督专家库、行政执法监督人才库，形成强大工作推动力。

2.切实保障执法人员合法权益。建立健全行政执法责任追究、尽职免责问责机制，细化追责、免责问责情形和容错纠错程序，及时处理不履行、不适当履行或者违法履行法定职责的执法人员，积极营造干事创业良好环境。强化行政执法人员职业保障，落实完善行政执法人员工资待遇政策，依法为基层一线行政执法人员办理保险，完善行政执法人员心理咨询服务和危机干预机制，提高执法人员积极性，增强执法队伍稳定性。

3.提升执法科技保障能力。推进行政执法和行政执法监督信息系统建设，推广应用四川省行政执法监督平台，推行行政执法移动应用程序（APP）掌上执法，加强行政执法和行政执法监

督一体化平台集约化建设和部署应用。推进行政执法数据互联互通，形成统一的行政执法数据标准体系。建立健全行政执法数据归集共享机制，深化行政执法大数据分析运用。

4. 加大财政支持力度。按照支出与事权相适应原则，将行政执法工作经费、行政执法装备配备费用纳入本级财政预算。结合本地财政实际，合理保障行政执法经费投入力度，切实满足行政执法工作需要。

三、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各乡（镇）、各行政执法部门要充分认识到提升行政执法质量对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深化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意义，加强本方案的组织实施。县司法局要强化指导监督和评估，重要事项及时向县委县政府报告。县司法局成立工作专班，建立工作会商机制，加强对本方案落实的统筹协调和督促指导。

（二）强化考核通报，压实工作责任。各乡（镇）、各行政执法部门要结合实际抓落实，建立工作台账、明确责任分工、扣紧责任链条，确保每项任务举措按时保质保量完成。本方案贯彻落实情况将纳入法治政府建设督察、依法行政考核内容，作为对各乡（镇）、各行政执法部门及其领导干部综合考核的参考，对推进迟缓、工作落实不到位的乡（镇）政府和行政执法部门将予以通报。

（三）注重宣传推广，展示工作成效。各乡（镇）、各行政执法部门要将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作为学习培训的

重要内容，使广大行政执法人员特别是领导干部全面把握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安排，并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要强化宣传引导，广泛宣传提升行政执法质量和效能的典型经验做法，及时报道工作进展成效。要注重培养、发现和宣传行政执法先进集体、先进人物，充分展示全县行政执法队伍的新作为、新形象。要注重挖掘、提炼、推广基层鲜活经验，把好的做法固化下来、推广开去。

附件：米易县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工作台账

附件

米易县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工作台账

序号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一、着力提升行政执法队伍能力素质				
1	强化政治建设	1.把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放在首位，加强基层行政执法单位党组织建设，加强职业道德教育； 2.加强党风廉政警示教育，筑牢拒腐防变堤坝，坚决杜绝行政执法人员出现严重违纪违法行为。	各乡（镇） 各行政执法部门	长期
2	深化学习培训	1.深化行政执法队伍“大学习大练兵大比武”活动，确保行政执法人员每人每年接受不少于60学时（新进行政执法人员当年不少于120学时）的业务知识和法律法规培训； 2.2024年6月前，全县各行政执法部门全覆盖完成一轮行政执法队伍的全员轮训。	县司法局 各行政执法部门	长期 2024年6月前完成 全员轮训
3	提升攻坚能力	1.加强队伍实战演练，丰富实战练兵方式，开展全方位、多层次岗位练兵活动； 2.组织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活动，发布年度行政执法典型指导案例。	县司法局 各行政执法部门	2025年9月底前
4	严格资质装备管理	1.每年定期开展全县行政执法人员专项清理活动，规范行政执法证件申领程序，杜绝临时工、合同工、机关工勤人员等不符合条件人员申领行政执法证件； 2.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健全完善行政执法人员年度考核制度，建立健全行政执法人员退出机制； 3.加强行政执法制式服装、标识、装备配备等方面的管理工作。及时进行宣传推介在行政执法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集体和个人。	县司法局 各乡（镇） 各行政执法部门	长期

序号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二、着力提升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水平				
1	全面整治行政执法突出问题	1.统筹做好人民群众最不满意行政执法突出问题承诺整改行动、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和涉企行政执法案卷大评查专项行动等活动的“回头看”工作和后半篇文章，聚焦群众反映强烈的运动式执法、“一刀切”执法、简单粗暴执法、野蛮执法、过度执法、机械执法、逐利执法等不作为乱作为问题，开展人民群众最不满意行政执法突出问题整治专项监督。 2.结合县委巡察办巡察各乡镇、各行政执法部门反馈问题，每年定期在全县开展规范行政执法突出问题专项治理，以点带面，促进行政执法部门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县司法局 各乡（镇） 各行政执法部门	2024年10月底前
2	积极推行行政执法标准规范	1.深入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定和管理工作的意见》； 2.落实好四川省行政裁量权基准管理规定，深入推行“一目录五清单”精准高效监管执法，严格规范裁量权行使。	县司法局 各行政执法部门	2024年3月底前
		1.修订完善《米易县行政执法标准化手册》并推广使用，切实提升行政执法的规范化、标准化、精细化水平； 2.健全执法经费保障机制，保障行政执法部门依法履职所需的执法装备、经费。	县司法局 各行政执法部门	长期

序号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3	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工作机制	1.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 2.根据不同领域特点和风险程度确定监管内容、方式和频次，探索推行多事项合并监管，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最大限度减少涉企现场检查频次，降低市场主体负担； 3.对直接涉及公共安全和人民群众生命健康等特殊行业、重点领域，依法依规实行全覆盖重点监管； 4.开展涉企行政执法案件大评查专项行动，完善涉企行政执法违法行为投诉举报处理机制，依法保护民营企业 and 企业家权益。	县司法局 各行政执法部门	长期
三、健全完善行政执法工作制度				
1	有序推动行政执法体制改革	研究制定本部门行政执法事项目录。	县司法局 各行政执法部门	2024年底前
		按照上级部署及时组织开展行政执法事项的清理工作，提出拟取消、调整或者暂停实施的意见，报上级部门。	县司法局 各行政执法部门	2025年底前
		城市管理、市场监管、文化市场、交通运输、应急管理、农业等综合行政执法领域，严格按照国家制定的本领域综合行政执法标准化指南开展执法，提升执法规范化水平。	城市管理、市场监管、文化市场、交通运输、应急管理、农业等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长期

序号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2	推进乡镇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	深入贯彻落实《四川省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加强乡镇（街道）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川府法组办〔2023〕8号），确定草场镇开展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试点，以《米易县行政执法标准化手册》为“教科书”，通过完善机构设置、加强人员配置、强化办理案件等切实提高基层执法水平，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经验。	县司法局	2024年底前完成试点， 2025年全面推广
		在省政府赋予乡镇（街道）县级行政权力事项指导目录（第一批、第二批）范围内，继续按程序、依法依规赋予乡镇（街道）发展所需的县级行政权力事项。	县委编办 县司法局	2024年9月底前
		深化乡镇扩权赋能，完善赋权事项评估和动态调整制度，加强调查研究和意见反馈，2024年底前要对已经下放乡镇（街道）的行政执法事项至少进行一次评估，对因法律法规修订、执法事项清理和使用频率低、专业性较强的行政执法事项依法及时予以调整。	县委编办 县司法局	2024年底前
3	健全完善行政执法协作配合机制	1.围绕执法队伍建设、案件协查协办、投诉举报协作处理、执法信息互通共享等方面，加强食品药品、交通运输、文化旅游等领域跨区域执法协作，提高区域行政执法协同效应； 2.完善行政执法管辖、法律适用等行政执法争议协调机制。	各行政执法部门	长期

序号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健全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落实刑事案件联席会议制度； 2.加强行政执法部门与纪检监察机关的协作配合。	县纪委监委 县公安局 县司法局 各行政执法部门	2025年9月底前
四、积极探索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制度				
1	建立健全行政执法监督制度	严格落实《四川省行政执法监督条例》，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监督体制、职责、内容、方式和程序等。	县司法局 各行政执法部门	长期
		严格落实行政执法评议考核办法，明确年度评议考核对象、内容，通过实地检查、公开评议、知识测试等方式分步骤阶段扎实开展考核，形成评议考核结果并及时向考核对象通报	县司法局 各行政执法部门	长期
		规范行政执法投诉举报案件办理程序及案卷管理，实现全过程留痕，可回溯管理。	县司法局	2024年底前

序号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2	规范完善行政执法监督机制	1.落实上级关于进一步加强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研究制定我县细化方案，充分发挥行政执法监督对行政执法工作的统筹协调、规范保障、督促指导作用； 2.2024年底前基本建成制度完善、机制健全、责任明确、监督有力、运转高效的覆盖县乡的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实现对行政执法工作全方位、全流程、常态化、长效化监督。	县司法局 各行政执法部门	2024年底前
		县司法局充分发挥司法所职能职责，积极参与乡镇执法规范化建设，探索推进乡镇行政执法监督工作的方式方法，探索建立乡镇行政复议代收转办点。	县司法局	2025年9月底前
3	探索行政执法监督新模式	1.县司法局要研究制定本地区年度行政执法监督工作方案，并综合运用行政执法工作报告、统计分析、评议考核等方式，对行政执法工作情况开展经常性监督，督促行政执法部门全面履行行政执法职能； 2.定期对全县行政执法数据统计分析，找出行政执法存在的难点痛点堵点，提出有针对性切实可行地规范行政执法行为的意见，组织各行政执法部门开展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专项行动。	县司法局 各行政执法部门	长期
		各行政执法部门承担行政执法监督职责的机构，要加强对本部门本系统行政执法工作和重大行政执法案件的统筹协调、日常监督和业务指导。	各行政执法部门	长期

序号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4	全方位加强多元监督	1.推进检察监督与行政执法监督衔接协作，建立信息共享、联合检查、案件线索移送机制，实现行政检察监督与行政执法监督有机贯通、相互协调； 2.强化行政执法监督与行政复议、诉讼案件办理有效衔接，防止和纠正违法和不当的行政行为，以个案事后监督促进行政执法前端规范； 3.推进行政执法监督与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合作机制，不断完善行政执法监督线索汇集统筹机制，积极拓宽行政执法监督渠道； 4.推进行政执法监督区域协作，案卷互评、标准互通，共建一体化营商环境； 5.推进行政执法监督与巡察监督协调联动，县司法局根据巡察需要配合提供行政执法监督过程中发现的问题线索，提高巡察精准性，巡察机构适时将巡察过程中发现行政执法不够规范等问题反馈司法行政机关，作为依法治县年度综合考核、行政执法专项监督的重要内容，共同促进行政执法部门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县法院 县检察院 县委巡察办 县司法局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4年底前
五、着力提升行政执法保障能力				
1	提升机构队伍规范化水平	1.合理配备行政执法力量，注重机构队伍梯队建设； 2.加强法制审核队伍建设，建立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协作机制，加强行政执法部门公职律师和法律顾问队伍建设。	各行政执法部门 县委编办	长期
		推动建立行政执法监督专家库，探索建立行政执法监督人才库。	县司法局 各行政执法部门	2024年底前

序号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2	切实保障执法人员合法权益	1.建立健全行政执法责任追究、尽职免责问责机制，细化追责、免于问责情形和容错纠错程序； 2.强化行政执法人员职业保障，积极营造干事创业良好环境。	各行政执法部门 县财政局 县司法局	长期
3	提升执法科技保障能力	1.推进行政执法和行政执法监督信息系统建设，推广应用四川省行政执法监督平台，推行行政执法移动应用程序（APP）掌上执法，加强行政执法和行政执法监督一体化平台集约化建设和部署应用； 2.推进行政执法数据互联互通，建立健全行政执法数据归集共享机制，推进各地各部门与行政执法综合管理监督信息系统执法数据的互联互通。	县司法局 各行政执法部门	长期
4	加大财政支持力度	将行政执法工作经费、行政执法装备配备费用纳入本级财政预算，合理保障行政执法经费投入力度，切实满足行政执法工作需要。	县财政局 各行政执法部门	长期